

ICS

A00

67.160

**DB1331**

雄 安 新 区 地 方 标 准

DB1331/T XXX —2024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规范

Selection Specification in Xiong'an Anxuan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河北雄安新区综合执法局 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 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有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应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提出。

本文件由雄安新区农业农村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新农心礼（北京）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农业食品标准化研究所、 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河北雄安新区农业品牌促进会、雄安物种起源育种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昀飞、云振宇、田宜水、孙明、张正忠、史展、董文璋、王倩、王军。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雄安安选”品牌农产品的术语与定义、品牌核心价值、基本要求、主体申请、品牌标识管理、品牌监督与保护。

本标准适用于“雄安安选”品牌农产品管理机构开展品牌管理与监督保护。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7065 合格评定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

GB/T 30763 农产品质量分级导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雄安安选农产品

“ 雄安安选”农产品是以安全质优为保障，具有生态绿色特点，农产品品质符合“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规范要求的农产品，农产品分类参考附录D。

3.2 “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

负责”雄安安选”品牌管理的组织。

3.3 “雄安安选”品牌农产品标准

组织开展雄安安选品牌农产品的选品以绿色生态为理念，以绿色食品标准为起点，由雄安安选品牌农产品选品规范及申报附件资料构成。

3.4 “雄安安选”品牌农产品认定

根据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规范，由”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对申请主体开展符合性评价。

4 品牌核心价值

4.1 质量优先

4.1.1 建立组织的战略，把高质量发展作为组织发展的核心要素，充分发挥质量的全局性和基础性作用。

4.1.2 采用绿色、智能技术，推行低碳、清洁、高效的经营模式。

4.1.3 聚焦消费升级和产业质量提升要求，提高顾客满意水平和产品附加值。

4.2 绿色生态

4.2.1 企业具有绿色生态特色，生产过程符合可持续发展理念。

4.2.2 开展循环农业等生态友好的发展模式。

4.3 联农带农

4.3.1 生产（经营）企业能持续带动当地农业人口就业。

4.3.2 具备以人为本，诚实守信的质量文化。

4.3.3 履行安全、环境、职业健康等社会责任，向社会公开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5 基本要求

5.1 选品原则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工作坚持以安全质优为起点，以生态绿色优先为选品原则。

5.2 选品方式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采用采信评价和申报主体自承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5.3 选品依据

基于已有的客观数据、具有第三方认证、自承诺、质量溯源等选品规范采信保证性资料为依据。

5.4 选品流程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流程包括选品申请、采信资料评价、发放证书、监督管理等环节。

5.5 选品组织

5.5.1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活动由“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组织、协调。

5.5.2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应组建选品工作小组，选品工作小组实行组长负责制。

6 主体申请

6.1 自愿申报原则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实行组织自愿申报原则。

6.2 雄安安选选品申报资料

6.2.1 基本申报资料

申请主体应参照本文件附录A、A1、A2、A3要求提供申请材料，保证内容的完整、真实和有效。

6.2.2 采信评价资料

申请主体应参照本文件附录A4要求提供申请材料，保证内容的完整、真实和有效。

6.2.3 申请主体自承诺资料

申请主体应参照本文件附录A4要求提供申请材料，保证内容的完整、真实和有效。

6.3 评价实施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工作小组对申报主体所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评估，形成结论。

6.4 品牌认定

认定对象符合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规范要求的产品。

6.5 认定依据

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 申请主体基本申报资料。

b）申请主体采信评价资料。

c）申请主体自承诺资料。

6.6 认定模式

申请主体及其产品在符合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规范的前提下，对其认定为雄安安选农产品。

6.7 认定程序

申请主体提交基本申报资料、采信评价资料、自承诺资料后，由”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提交至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工作小组审议，通过后备案登记可获准使用雄安安选品牌标识。

7 品牌标识管理

7.1 品牌证书

7.1.1 品牌证书基本格式

雄安安选农产品证书有效期为3年，证书基本格式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证书包括：农产品名称、农产品品种、农产品品牌、农产品产地、质量溯源系统、生态建设、申请单位、证书编号、评价结论和发证机构、发证日期和有效期等。

7.2 品牌标志

7.2.1 品牌标志图

“雄安安选”品牌标识的基本图案由“雄安安选”文字+以雄安安选英文首字母为主体，融入荷叶、容和塔、盾牌、水流、青头潜鸭、爱心等元素组成，并结合雄安地域特色，体现了生态与科技并存的雄安农业产业。该标识采用绿色、蓝色为主要颜色，简单明亮，寓意为消费者提供原生态、无污染、安全、优质的食品，并结合科技带给人民更好的生活。是“雄安安选”品牌的统一标识。适用于农产品及加工品领域。取得“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授权的组织必须严格按照标准色系使用。

示例：



图1“雄安安选”品牌标志图

7.3 品牌标志使用

7.3.1 “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应与获准使用“雄安安选”品牌的组织签订“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协议，约定使用方式、要求后，方能授权其使用。

7.3.2 取得“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授权的组织应按照协议规定，规范使用“雄安安选”品牌标识。

7.3.3 取得“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授权的组织应在“雄安安选”产品（因产品自身属性等特殊情况不宜在产品上使用的除外）及其包装、说明书中使用“雄安安选”品牌标识，并在广告宣传、市场推广活动中积极使用“雄安安选”品牌标识。

8 品牌监督与保护

8.1 保护

8.1.1 “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应通过著作权登记、商标注册等多种途径保护“雄安安选”品牌的知识产权。

8.1.2 对仿冒“雄安安选”品牌等相关品牌侵权行为，“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应通过法律途径依法维权。

8.2 监督

8.2.1 “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应建立健全品牌监督管理制度。

8.2.2 “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应推动建立政府部门、第三方机构、企业等全社会参与的质量共治机制，充分运用大数据技术，搜集来自于政府、社会和消费者的有关信息，对“雄安安选”品牌可能产生影响的行为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8.2.3 取得“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授权的制造业企业应建立产品追溯体系。

8.3 退出

8.3.1 “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应当建立健全“雄安安选”品牌退出机制。

8.3.2 取得“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授权的组织主动放弃保持“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权的，应当向“雄安安选”品牌管理申请注销。

8.3.3 在监督过程中，发现以下行为之一时，“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有权暂停或收回“雄安安选”品牌标识使用授权：

——应使用不使用或违规使用“雄安安选”品牌标识；

——不符合“雄安安选”品牌标准；

——受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依法被追究责任，对“雄安安选”品牌造成负面影响；

——其他应当退出“雄安安选”品牌的行为。

8.3.4 “雄安安选”品牌管理机构应对退出 “雄安安选”品牌的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告。

附 录 A

（资料性）

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申请书

A.1 申请主体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主体全称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法人代表 |  | 单位性质 | |  | |
| 业务联系人 |  | 业务电话 | |  | |
| 手机 |  | 传真 | |  | |
| 申请主体类型 | □自产自销型  □农业合作组织 | □公司+农户型  □其他 | | | |
| 已获得的资质、  评价、荣誉 |  | | | | |
| 种养植基地 |  | | | | |
| 地址 |  | | | | |
| 产地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 手机 |  | | 传真 | |  |
| E-mail |  | | | | |

A.2 申报农产品情况

|  |  |
| --- | --- |
| 农产品名称 |  |
| 农产品品牌 |  |
| 农产品特征特性  营养价值等描述 | 农产品品种、农产品特色（包括但不限于原料、产地、工艺、营养价值等）、销售渠道 |
| 产地区域（基地）环境介绍 | 包括但不限于位置、面积、规模、对农（副）产品在种养环境、种养过程、收割  方式、分装（分割）、加工、包装、仓储、运输、配送方式及质量追溯和  生态建设等全过程介绍 |
| 农产品产量、产值、 规模、规格 |  |
| 现有体系产品认证情况 |  |
| 质量溯源情况 |  |
| 生态建设  （生态特色） |  |

□ 首次申请□ 再次申请

申请人/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A.3 申报提交基本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资料 | 说明 | 备注 |
| 1 | 申请主体简介 | 企业介绍，包括企业名称、地理位置、组织架构（所有生产经营场所）、设备设施状况等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 2 | 申请主体证明文件 | 营业执照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 3 | 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 | 根据申请品种及企业经营范围提供相对应的许可证类型证书，例如：食品经营许可证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 4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 5 | 生产经营场地证明材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料 | 办公场所、生产（含基地）、加工场地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复印件、买卖或租赁合同、场所平面图。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 6 | 申报人资格证明 | 申报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书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 7 | 申请书-申报主体情况 | 按表格填写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 8 | 申请书-申报农产品情况 | 按表格填写 | 符合性条件，缺一不可 |

A.4 申报提交采信评价和自承诺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资料 | 说明 | 备注 |
| 1 | 现有体系、产品认证相关材料（需要在有效期内） | 申报主体需至少提供一项以下第三方认证证书：ISO 22000、 食品安全体系（FSSC 22000）认证、ISO 9001、GAP、有机产品、绿色食品、国际先进性体系认证（如 BRC、Global GAP、 BAP、SQF 等认证）、具备FSMS(食品安全管理体系)、HACCP(危害分析的临界控制点)认证及其他欧盟食用农产品、农产品认证；体系认证证书应覆盖申报主体活动的管理；产品认证应覆盖申报产品及对应基地。 其他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认证体系。 | 采信资料 |
| 2 | 产品检测报告 | 申报产品需提供一年有效期内产品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应带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并实行质量追溯管理。检测报告委托人应为申报主体（含母公司、子公司）、申报产品对应基地/加工厂、政府监督部门。指标优于行业或国家标准。 | 采信资料 |
| 3 | 申报企业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第三方材料 | 例如：食品安全责任险证明，信用信息报告等 | 采信资料 |
| 4 | 生态特色说明 | 产品生态特色说明，申请主体生态建设创新情况，生态成果展示等说明 | 自承诺资料 |
| 5 | 高品质、高质量、高绿色追求说明 | 采用先进的管理模式和食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和应急管理措施文件，制定和执行优于行业或国家的标准；符合绿色食品标准；质量可追溯； | 自承诺资料 |
| 6 | 质量溯源情况，追溯证明材料 | 1、如已建立系统，可提交追溯系统使用信息。  2、无追溯系统，应提交  1）企业追溯管理相关制度；  2）追溯记录，含种植、生产、采收等农事记录，出入库数量，物流信息，产品标识使用情况及其他可能涉及的追溯信息。 | 自承诺资料 |
| 7 | 品牌管理情况说明 | 提供商标、品牌评价、品牌知名度等方面的证明材料 | 自承诺资料 |
| 8 | 诚信经营社会责任声明 | ※注：声明需加盖企业公章，详见模板附录C | 自承诺资料 |
| 9 | 产品符合雄安安选农产品标准的自我声明 | 自我声明内容：  1、产品符合雄安安选标准；  2、近2年内未被国抽、省抽、市抽列入不合格产品；近2年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未受到政府监管部门给予食品或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行政处罚；未故意实施违法行为造成严重后果；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3、申报企业对申报产品的质量安全负责；  4、材料真实性。  ※注：声明需加盖企业公章，详见模板附录C | 自承诺资料 |
| 10 | 法律责任声明 | ※注：声明需加盖企业公章，详见模板附录C | 自承诺资料 |
| 11 | 投入品/食品添加剂使用记录 | 食用农产品须提供承诺不用的投入品清单（加盖公章和法人签名）、基地使用的投入品清单（加盖公章和投入品负责人签字）、投入品使用记录等。  ※注：投入品指种子、种苗、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  预包装食品须提供使用的食品添加剂清单（加盖公章和食品添加剂负责人签名）、食品添加剂使用记录等 | 自承诺资料 |
| 12 | 优先选入以下生产经营主体及其农产品 | 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供港基地、供深基地、菜篮子基地 | 优选项 |
| 13 | 优先选入获取以下证书的农产品 | 原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PEOP生态原产地产品、国家名特优新农产品目录产品 | 优选项 |

附 录 B

（资料性）

证书模板

评价编号：

雄安安选农产品证书

农产品名称：

农产品品种：

农产品品牌：

农产品产地：

申请单位：

质量溯源：

生态特色：

评价结论：

有效期：

发证机构(盖章)：

发证日：

附 录 C

（资料性）

模板

C1诚信经营社会责任声明

诚信经营社会责任声明

本企业郑重声明如下：

本企业积极响应雄安安选农产品“绿色眼光生态质量”的标准，并承诺：

1. 本企业是诚信合规经营企业，秉承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并积极履行社会生态责任；
2. 本企业申报的产品具有生态特色，同时不断提高生态自主创新和技术能力，从绿色可持续发展着眼，重视企业生态建设管理；
3. 本企业会不断改进采用先进管理模式，制定和执行优于行业或国家的标准，保证产品的品质卓越、质量持续稳定；
4. 本企业保证产品服务能力，持续提升顾客满意度，产品质量可追溯做到安全责任大于产品生命，坚决抵制质量不符合要求产品流入市场端；
5. 本企业会持续进行品牌管理和服务，与雄安安选品牌共生共荣，不断提高品牌知名度，铸雄安新区生态之城，创中国之雄安质量。

9、我方对此社会责任声明做上述承诺保证。

企业法人代表（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附 录 C

（资料性）

模板

C2产品符合雄安安选农产品标准的自我声明

企业自我声明

本企业郑重声明如下：

本企业所申报的产品/规格均符合雄安安选农产品选品规范要求，并承诺：

1、本企业申报产品按照相关规定接受“雄安安选农产品”评价，产品获证后将接受“雄安安选农产品”监督。

2、本企业两年内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3、本企业两年内未收到政府监管部门给予食品或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行政处罚；

4、未故意实施违法行为造成严重后果；

5、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6、本企业所申报产品两年内未被国抽、省抽、市抽列入不合格产品。

7、本企业实际具备的条件与申报材料具有一致性，无虚假材料。

8、本企业对申报产品的质量安全负责；

9、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企业法人代表（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附 录 C

（资料性）

模板

C3法律责任声明

**法律责任声明书**

本企业郑重声明如下：

1.此次申报“雄安安选农产品”所提交的各项申报材料均完整、真实、有效，如有虚假、伪造、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方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法律责任与后果，与其他单位及个人均无关，并愿意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2.本企业为本次申报“雄安安选农产品”的相关产品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企业法人代表（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附 录 D

（资料性）

农业及相关产业统计分类表（雄安安选农产品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码 | | | 名称 | 说明 |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及名 称（2017） |
| 大类 | 中类 | 小类 |
| 01 |  |  | 农林牧渔业 |  |  |
|  | 011 |  | 农业生产 |  |  |
|  |  | 0111 | 谷物种植 | 指以收获籽实为主的农作物的种植，包 括稻谷、小麦、玉米等农作物的种植，作 为饲料和工业原料的谷物的种植 | 0111 稻谷种植 |
| 0112 小麦种植 |
| 0113 玉米种植 |
| 0119 其他谷物种植 |
|  |  | 0112 | 薯类、豆类和油料种植 | 指对薯类、豆类以及油料的种植活动 | 0121 豆类种植 |
| 0122 油料种植 |
| 0123 薯类种植 |
|  |  | 0113 | 棉、麻、糖、烟草种植 | 指对棉花、麻类、糖料以及烟草的种植 活动 | 0131 棉花种植 |
| 0132 麻类种植 |
| 0133 糖料种植 |
| 0134 烟草种植 |
|  |  | 0114 | 蔬菜、食用菌及园艺作物 种植 | 指对蔬菜、食用菌、花卉以及其他园艺 作物的种植活动。不包括用作水果的西 瓜、白兰瓜、香瓜等瓜果类种植和腰果、 核桃、榛子、白果等坚果类作物种植，野 生菌类的采集，树木幼苗的培育和种植， 城市草坪的种植、管理 | 0141 蔬菜种植 |
| 0142 食用菌种植 |
| 0143 花卉种植 |
| 0149 其他园艺作物种植 |
|  |  | 0115 | 水果种植 | 指对仁果类和核果类水果、葡萄、柑橘类、香蕉等亚热带水果以及其他水果的种 植活动 | 0151 仁果类和核果类水果种 植 |
| 0152 葡萄种植 |
| 0153 柑橘类种植 |
| 0154 香蕉等亚热带水果种植 |
| 0159 其他水果种植 |
|  |  | 0116 | 坚果、含油果、香料和饮 料作物种植 | 指对坚果、含油果、香料作物、茶叶以 及其他饮料作物的种植活动 | 0161 坚果种植 |
| 0162 含油果种植 |
| 0163 香料作物种植 |
| 0164 茶叶种植 |
| 0169 其他饮料作物种植 |
|  |  | 0117 | 中药材种植 | 指主要用于中药配制以及中成药加工 的各种中草药材作物以及其他中药材的 种植活动 | 0171 中草药种植 |
| 0179 其他中药材种植 |
|  |  | 0118 | 草种植及割草 | 指收获人工种植牧草和收割天然草原 牧草的活动 | 0181 草种植 |
| 0182 天然草原割草 |
|  |  | 0119 | 其他农业生产活动 | 指上述内容未包括的其他农业生产活动 | 0190 其他农业 |
|  | 012 |  | 畜牧业生产 |  |  |
|  |  | 0121 | 牲畜饲养 | 指对牛、马、猪、羊、骆驼以及其他牲 畜的饲养活动，包括相关初级产品 | 0311 牛的饲养 |
|  |  | 0312 马的饲养 |
|  |  | 0313 猪的饲养 |
|  |  | 0314 羊的饲养 |
|  |  | 0315 骆驼饲养 |
|  |  | 0319 其他牲畜饲养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码 | | | 名称 | 说明 |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及名 称（2017） |
| 大类 | 中类 | 小类 |
|  |  | 0122 | 家禽饲养 | 指对鸡、鸭、鹅以及其他家禽的饲养活 动 | 0321 鸡的饲养 |
| 0322 鸭的饲养 |
| 0323 鹅的饲养 |
| 0329 其他家禽饲养 |
|  |  | 0123 | 狩猎和捕捉动物 | 指对各种非国家和地方保护野生动物 的捕捉以及与此相关的合法活动 | 0330 狩猎和捕捉动物 |
|  |  | 0124 | 其他畜牧业 | 指对兔、蜜蜂的饲养活动，养殖驯鹿、梅 花鹿、麝、狐、貂等畜牧业活动，其他动 物毛类、生皮、生毛皮，以及蚕茧、麝香、 鹿茸、燕窝、龟蛋、蜜蜂产品等畜禽产品 和其他未列明养殖畜禽等畜牧业活动 | 0391 兔的饲养 |
| 0392 蜜蜂饲养  0399 其他未列明畜牧业 |
|  | 013 |  | 渔业生产 |  |  |
|  |  | 0131 | 水产养殖 | 指利用海水或在内陆水域，对各种水生 动植物的养殖活动 | 0411 海水养殖 |
| 0412 内陆养殖 |
|  |  | 0132 | 水产捕捞 | 指在海洋中或在内陆水域，对各种天然 水生动植物的捕捞活动 | 0421 海水捕捞 |
| 0422 内陆捕捞 |
|  | 014 |  | 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 活动 |  |  |
|  |  | 0141 | 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 指对农业提供的各种专业及辅助性生 产活动，包括种子种苗培育活动、农业机 械活动、灌溉活动、农产品初加工活动、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活动，以及其他农业专 业及辅助性活动。不包括各种科学技术和 专业技术服务 | 0511 种子种苗培育活动 |
| 0512 农业机械活动 |
| 0513 灌溉活动 |
| 0514 农产品初加工活动 |
| 0515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活动 |
| 0519 其他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 动 |
|  |  | 0142 | 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 指为林业生产提供的林业有害生物防 治、林地防火等各种辅助性活动，包括林 业有害生物防治活动、森林防火活动、其 他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 052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活动 |
| 0522 森林防火活动 |
| 0523 林产品初级加工活动 |
| 0529 其他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 动 |
|  |  | 0143 | 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 指提供牲畜繁殖、圈舍清理、畜产品生 产、初级加工等活动。不包括畜禽粪污处 理活动 | 0531 畜牧良种繁殖活动 |
| 0539\*其他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 动 |
|  |  | 0144 | 渔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 指对渔业生产提供的各种活动，包括鱼 苗及鱼种场、水产良种场和水产增殖场等 活动 | 0541 鱼苗及鱼种场活动 |
| 0549 其他渔业专业及辅助性活 动 |
| 02 |  |  | 食用农林牧渔业产品加工 与制造 |  |  |
|  | 021 |  | 粮油加工及豆制品制造 | 指对粮食作物、油料作物的磨制、榨制， 对淀粉的提取、制造，豆制品的制造和饲料加工 |  |
|  |  | 0211 | 谷物磨制 | 指对稻谷、小麦、玉米、杂粮、其他谷 物等粮食作物的加工活动，包括将稻谷去 壳、碾磨成大米的生产活动；将小麦碾磨 成小麦粉的生产活动；将玉米碾碎或碾磨 成玉米碴或玉米粉的加工活动；将谷子、 高粱、绿豆、红小豆等小宗谷类、豆类作 物进行清理去壳、碾磨，加工为成品粮的 生产活动，其他未列 | 1311 稻谷加工  1312 小麦加工  1313 玉米加工  1314 杂粮加工  1319 其他谷物磨制 |
|  |  |  |  | 明谷物细粉、其他碾磨、脱壳谷物、其他 粗磨谷物的生产活动 |  |
| 以玉米为原料的饲料加工、淀粉及淀粉制 品制造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码 | | | 名称 | 说明 |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及名 称（2017） |
| 大类 | 中类 | 小类 |
|  |  | 0212 | 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 | 指用玉米、薯类、豆类及其他植物原料 制作淀粉和淀粉制品的生产；以淀粉为原 料，经酶法或酸法转换得到的糖品生产活 动。不包括乳糖、蔗糖等的加工 | 1391 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 |
|  |  | 0213 | 豆制品制造 | 指以大豆、小豆、绿豆、豌豆、蚕豆等 豆类为主要原料，经加工制成食品的活动 | 1392 豆制品制造 |
|  |  | 0214 | 食用植物油加工 | 指用各种食用植物油料生产油脂，以及精 制食用油的加工。不包括谷物磨制、淀粉 加工所产生食用油原料或食用油，猪油及 其他动物油脂的提炼和精制等活动，以及 非食用植物油料生产、加工的油脂 | 1331 食用植物油加工 |
|  |
|  | 022 |  | 肉蛋奶加工 |  |  |
|  |  | 0221` | 牲畜、禽类屠宰 | 指对各种牲畜、禽类进行宰杀、鲜肉冷 冻等保鲜活动。不包括商业冷藏活动 | 1351 牲畜屠宰 |
| 1352 禽类屠宰 |
|  |  | 0222 | 肉类加工 | 指主要以各种畜、禽肉及畜、禽副产品 为原料加工成熟肉制品 | 1353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 |
|  |  | 0223 | 肉、禽类罐头制造 | 指畜肉、禽肉、肉禽汤类罐头的制造活 动 | 1451 肉、禽类罐头制造 |
|  |  | 0224 | 蛋品加工 | 指对干蛋品、冰蛋品、再制蛋、卵清蛋 白等蛋品的加工活动 | 1393 蛋品加工 |
|  |  | 0225 | 乳品加工 | 指以生鲜牛（羊）乳及其制品为主要原 料，经加工制成的液体乳及固体乳（乳粉、 炼乳、乳脂肪、干酪等）制品的生产活动， 包括液体乳、乳粉及其他乳制品制造。不 包括未经加工的生鲜乳、含乳饮料和植物 蛋白饮料生产活动 | 1441 液体乳制造 |
| 1442 乳粉制造 |
| 1449 其他乳制品制造 |
|  | 023 |  | 果蔬茶加工 |  |  |
|  |  | 0231 | 蔬菜加工 | 指对薯类及类似植物加工品、冷冻蔬 菜、暂时保藏蔬菜（原料）、干制蔬菜（脱 | 1371 蔬菜加工 |
|  |  |  |  | 水蔬菜）、腌渍菜、冷冻蔬菜半成品、蔬 菜沙拉的加工，对其他蔬菜加工品等的加 工活动 |  |
|  |  | 0232 | 食用菌加工 | 指冷冻松茸、盐水伞菌属蘑菇、盐水蘑 菇及块菌、干蘑菇及块菌（干伞菌属蘑菇、 干木耳、干银耳、干香菇、干金针菇、干 草菇、干口蘑、干牛肝菌、其他干蘑菇及 块菌）、非醋腌制蘑菇及块菌（盐渍伞菌 属蘑菇、盐渍块菌、其他非醋腌制蘑菇及 块菌）等食用菌的加工活动 | 1372 食用菌加工 |
|  |  | 0233 | 水果、坚果加工 | 指对水果和坚果的加工活动 | 1373 水果和坚果加工 |
|  |  | 0234 | 蜜饯制作 | 指以水果、坚果、果皮及植物的其他部 分制作糖果蜜饯的活动 | 1422 蜜饯制作 |
|  |  | 0235 | 蔬菜、水果罐头制造 | 指对蔬菜、水果罐头的制造活动 | 1453 蔬菜、水果罐头制造 |
|  |  | 0236 | 精制茶加工 | 指对毛茶或半成品原料茶进行筛分、轧 切、风选、干燥、匀堆、拼配等精制加工 茶叶的生产活动 | 1530 精制茶加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码 | | | 名称 | 说明 |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及名 称（2017） |
| 大类 | 中类 | 小类 |
|  | 024 |  | 水产品加工 |  |  |
|  |  | 0241 | 水产品冷冻加工 | 指为了保鲜，将海水、淡水养殖或捕捞 的鱼类、虾类、甲壳类、贝类、藻类等水 生动物或植物进行的冷冻加工。不包括商 业冷藏活动 | 1361 水产品冷冻加工 |
|  |  | 0242 | 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 加工 | 指鱼糜制品制造，以及水产品的干制、 腌制等加工活动。不包括鱼肉、水产品类 罐头制造 | 1362 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 加工 |
|  |  | 0243 | 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 | 指从鱼或鱼肝中提取油脂，并生产制品 的活动 | 1363 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 |
|  |  | 0244 | 水产品罐头制造 | 指鱼类、虾贝类和其他水产品的硬包装 和软包装罐头生产；以及在船舶上从事的 水产品罐头加工活动 | 1452 水产品罐头制造 |
|  |  | 0245 | 其他水产品加工 | 指对水生动植物进行的其他未列明加 工活动 | 1369 其他水产品加工 |
|  | 025 |  | 焙烤食品制造 |  |  |
|  |  | 0251 | 糕点、面包制造 | 指用米粉、面粉、豆粉为主要原料，配 以辅料，经成型、油炸、烤制而成的各种食品生产活动 | 1411 糕点、面包制造 |
|  |  | 0252 | 饼干及其他焙烤 | 指以面粉（或糯米粉）、糖和油 | 1419 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制造 |
|  |  |  | 食品制造 | 脂为主要原料，配以奶制品、蛋制品等辅 料，经成型、焙烤制成的各种饼干，以及 用薯类、谷类、豆类等制作的各种易于保存、食用方便的焙烤食品生产活动 |  |
|  | 026 |  | 方便食品制造 |  |  |
|  |  | 0261 | 米、面制品制造 | 指以米、面、杂粮等为原料，经粗加工制成，未经烹制的各类米面制品的生产活动 | 1431 米、面制品制造 |
|  |  | 0262 | 速冻食品制造 | 指以米、面、杂粮等为主要原料，以肉 类、蔬菜等为辅料，经加工制成各类烹制 或未烹制的主食品后，立即采用速冻工艺 制成的，并可以在冻结条件下运输储存及 销售的各类主食品的生产活动 | 1432 速冻食品制造 |
|  |  | 0263 | 方便面制造 | 指各类方便面、干吃面食品的制造 | 1433 方便面制造 |
|  |  | 0264 | 米面食品类罐头及其他方 便食品制造 | 指用米、面、杂粮等为主要原料加工制 成的，可以直接食用，或只需简单复热即可食用的各种方便主餐食品的生产活动， 以及其他未列明的方便食品制造；婴幼儿 辅助食品类罐头、米面食品类罐头（如八 宝粥罐头等）及其他未列明的罐头食品制 造 | 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59 其他罐头食品制造 |
|  | 027 |  | 食品添加剂及调味品制造 |  |  |
|  |  | 0271 | 味精制造 | 指以淀粉或糖蜜为原料，经微生物发酵、提取、精制等工序制成的，谷氨酸钠含量在80％及以上的鲜味剂的生产活动 | 1461 味精制造 |
|  |  | 0272 | 酱油、食醋及类似制品制 造 | 指以大豆和（或）脱脂大豆，小麦和（或） 麸皮为原料，经微生物发酵制成的各种酱 油和酱类制品，以及以单独或混合使用各 种含有淀粉、糖的物料或酒精，经微生物 发酵酿制的酸性调味品的生产活动 | 1462 酱油、食醋及类似制品制 造 |
|  |  | 0273 |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 指增加或改善食品特色的化学品，以及 补充动物饲料的营养成分和促进生长、防 治疫病的制剂的生产活动 | 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
|  |  | 0274 |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 造 | 指其他未列明调味品、发酵制品的制造 活动 | 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 制造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码 | | | 名称 | 说明 |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及名 称（2017） |
| 大类 | 中类 | 小类 |
|  | 028 |  | 烟酒糖及饮料制造 |  |  |
|  |  | 0281 | 烟草制品业 | 指在原烟（初烤）基础上进行第二次烟 叶水分调整的活动；各种卷烟生产；对烟 丝、咀嚼烟、鼻烟、蛤蟆烟、烟草精汁， 及其他未列明烟草制品的制造活动。不包 括生产烟用滤嘴棒的纤维丝束原料的制造 | 1610 烟叶复烤 |
| 1620 卷烟制造 |
| 1690 其他烟草制品制造 |
|  |  | 0282 | 酒的制造 | 指酒精、白酒、啤酒及其专用麦芽、黄 酒、葡萄酒、果酒、配制酒以及其他酒的 生产活动 | 1511 酒精制造 |
| 1512 白酒制造 |
| 1513 啤酒制造 |
| 1514 黄酒制造 |
| 1515 葡萄酒制造 |
| 1519 其他酒制造 |
|  |  | 0283 | 制糖业 | 指以甘蔗、甜菜等为原料制作成品糖， 以及以原糖或砂糖为原料精炼加工各种 精制糖的生产活动 | 1340 制糖业 |
|  |  | 0284 | 饮料制造 | 指各类饮料的制造，包括果菜汁及果菜 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 造、固体饮料、茶饮料及其他饮料制造。 不包括碳酸饮料、冷冻饮品及瓶（罐）装饮用水制造活动 | 1523 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 |
| 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 制造 |
| 1525 固体饮料制造  1529 茶饮料及其他饮料制造 |
|  | 029 |  | 中药及其他食品制造 |  |  |
|  |  | 0291 | 中药制造 | 指对采集的天然或人工种植、养殖的动 物、植物和矿物的药材部位进行加工、炮 制，使其符合中药处方调剂或中成药生产 使用的活动；以中药材为原料，在中医药 理论指导下，为了预防及治疗疾病的需 要，按规定的处方和制剂工艺将其加工制 成一定剂型的中药制品的生产活动 | 2730 中药饮片加工 |
| 2740 中成药生产 |
|  |  | 0292 | 糖果、巧克力制造 | 指以砂糖、葡萄糖浆或饴糖为主要原 料，加入油脂、乳品、胶体、果仁、香料、 食用色素等辅料制成甜味块状食品的生 产活动；以及以浆状、粉状或块状可可、可可脂、可可酱、砂糖、乳品等为主要原料加工制成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的生产活动 | 1421 糖果、巧克力制造 |
|  |  | 0293 | 营养保健食品制造 | 指以新食品原料和其他富含营养成分的传 统食材为原料，经各种常规食品制造技术生 产的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 品和其他适用于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的生产 活动；标明具有特定保健功能的食品，适用 于特定人群食用，具有调节机体功能，不以 治疗为目的，对人体不产生急性、亚急性或 慢性危害，以补充维生素、矿物质为目的的 营养素补充等保健食品制造活动 | 1491 营养食品制造 |
|  |  |  |  |  | 1492 保健食品制造 |
|  |  | 0294 | 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 | 指以砂糖、乳制品、豆制品、蛋制品、 油脂、果料和食用添加剂等经混合配制、 加热杀菌、均质、老化、冻结（凝冻）而 成的冷食饮品的制造，以及食用冰的制造 活动 | 1493 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 |
|  |  | 0295 | 其他未列明食用类产品加 工和制造 | 指对其他未列明的农副食品加工和食 品的制造活动 | 1399 其他未列明农副食品加 工  1499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